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火科技**  
**SINOHOPE**

**SINOHOP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加密資產交易業務	<b>8,612,486</b>	1,520,345	466.5 %
其他業務	<b>48,108</b>	49,042	(1.9) %
	<b>8,660,594</b>	1,569,387	451.8 %
<b>毛利</b>			
毛利率	<b>0.6 %</b>	2.8 %	(78.6)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b>(9,637)</b>	56,379	(117.1)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年內(虧損)/溢利	<b>(9,212)</b>	54,322	(117.0)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 基本	<b>(1.72)港仙</b>	11.66港仙	(114.8) %
-攤薄	<b>(1.72)港仙</b>	11.63港仙	(114.8) %
現金淨額	<b>13,195</b>	62,282	(78.8) %
權益總額	<b>757,117</b>	281,909	168.6 %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度」)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b>4</b>		
加密資產交易業務		<b>8,612,486</b>	1,520,345
其他業務		<b>48,108</b>	49,042
		<b>8,660,594</b>	1,569,387
<b>銷售及服務成本</b>			
加密資產交易業務		<b>(8,601,429)</b>	(1,511,104)
其他業務		<b>(11,530)</b>	(14,059)
		<b>(8,612,959)</b>	(1,525,163)
<b>毛利</b>		<b>47,635</b>	44,22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5	<b>30,056</b>	4,845
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	16	<b>60,948</b>	–
加密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b>(36,511)</b>	36,141
利息收入	6	<b>4,794</b>	1,503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85,89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b>10,250</b>	(4,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4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2,299)</b>	–
行政開支		<b>(111,540)</b>	(106,196)
融資成本	7	<b>(2,970)</b>	(4,755)
<b>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8</b>	<b>(9,637)</b>	56,379
所得稅開支	9	<b>(79)</b>	(43)
<b>年內(虧損)／溢利</b>		<b><u>(9,716)</u></b>	<b><u>56,336</u></b>

	二零二五年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9,212)	54,322
- 非控股權益	<u>(504)</u>	2,014
	<b><u>(9,716)</u></b>	<b><u>56,336</u></b>

二零二五年 港仙	二零二四年 港仙
-------------	-------------

**每股(虧損)／盈利**

11

- 基本	(1.72)	11.66
-攤薄	<u>(1.72)</u>	<u>11.63</u>

**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年內(虧損)／溢利</b>	<b>(9,716)</b>	<b>56,336</b>
<b>其他全面收益</b>		
<b>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3,497	(1,464)
重新分類出售附屬公司後的匯兌儲備	-	259
<b>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b>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 的公允價值變動	<b>16,255</b>	-
<b>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b>	<b>19,752</b>	<b>(1,205)</b>
<b>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0,036</b>	<b>55,131</b>
<b>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10,540	53,117
非控股權益	<b>(504)</b>	2,014
	<b>10,036</b>	<b>55,131</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77	270
使用權資產	3,875	4,8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4,048	–
無形資產	39,232	–
其他應收款項	<u>12</u>	<u>1,941</u>
	<u>1,941</u>	<u>18,056</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b>70,573</b></u>	<u>23,156</u>

**流動資產**

加密資產	540,763	96,277
加密投資	114,080	31,23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55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12</u>	<u>117,839</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應收貸款	<u>23,240</u>	<u>–</u>
可收回稅項	144	38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00	1,5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u>448,585</u>	<u>62,282</u>
流動資產總值	<u><b>1,246,151</b></u>	<u>437,91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u>13</u>	45,513	173,526
合同負債	12,841	–	–
借款	435,390	–	–
可贖回出資額	52,319	–	–
租賃負債	3,762	2,718	2,718
應付稅項	<u>743</u>	<u>772</u>	<u>772</u>

流動負債總額

**550,568**

177,016

流動資產淨值

**695,583**

260,9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66,156**

284,057

	二零二五年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b>178</b>	2,148
遞延稅項負債	<b>8,861</b>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u>9,039</u></b>	 2,148
 <b>資產淨值</b>	 <b><u>757,117</u></b>	 <b><u>281,909</u></b>
 <b>權益</b>		
股本	14	752
儲備		466
		<b><u>756,365</u></b>
 <b>權益總額</b>	 <b><u>757,117</u></b>	 <b><u>281,909</u></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及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42樓4201–5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虛擬資產生態系統中的各類服務（如資產管理、信託及託管業務及加密資產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收購(i) Sinohope JP Limited（前稱Avenir Asset Holding Limited）（「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BitTrade集團」**）的全部股權（「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收購事項」）；及(ii)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附屬公司BitTrade Inc.（「**BitTrade**」）的約7.69%已發行股本（「**BitTrade收購事項**」，連同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收購事項，統稱為「收購事項」）。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持有BitTrade已發行股本約84.62%。BitTrade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加密資產交易業務。BitTrade為一間日本持牌虛擬貨幣交易所服務供應商，於日本經營一個加密資產交易所（「**BitTrade加密交易所**」）。

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收購BitTrade的92.31%股本。然而，本集團已評估根據已簽署股份認購協議向投資者發行的餘下7.69%股本的相關金融工具，當中包括要求BitTrade在發生若干事件時贖回投資者投資的贖回條款。本集團認為並非所有觸發事件均在BitTrade的控制範圍之內，且該等金融工具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項下對BitTrade股權的定義。因此，在收購事項完成之後，本集團收購了BitTrade的全部股權。

收購事項的代價以(i)向英屬處女群島公司賣方配發及發行108,992,785股本公司普通股；及(ii)向BitTrade賣方配發及發行9,908,988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方式支付。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完成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收購事項後，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BitTrade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該交易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時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入賬列為業務合併。業務合併的詳情於附註16(i)披露。

BitTrade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該交易被視為收購非控股權益並入賬列為股權交易。交易詳情於附註16(ii)披露。

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向英屬處女群島公司賣方發行本公司新普通股後，李林先生（「李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權益由19.50%增至29.59%，並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因認購事項進一步增至29.84%。認購事項的詳情於附註14(v)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金額均進位至最接近千元（「千港元」）。

##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 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一日起生效

本集團已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 第5號的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當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開始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sup>4</sup>

<sup>1</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全部影響。除下文所述者外，預期上述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新訂準則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有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多項規定，並引入新規定，即在損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的小計，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以及改進財務報表中所披露資料的匯總及分類。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已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相關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表的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營運分部並基於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執行董事，其負責制定戰略決策)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編製分部資料。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申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並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營運分部。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經營日本加密資產交易所的新業務，並已識別相關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 (i) 運營日本加密資產交易所(「區塊鏈平台業務」)；及
- (ii) 除運營日本加密資產交易所以外的虛擬資產生態系統(「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業務」)。

由於該等經營分部需要不同資源及業務策略，故該等分部各自單獨管理。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比較數字已根據本年度的呈報予以重列。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經營溢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本集團就呈報分部業績所用計量政策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並非直接計入任何經營分部業務活動及並非計入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的所得稅開支、公司收入及開支除外。

分部資產包括除未分配公司資產外的所有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加密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稅項、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

分部負債包括除未分配公司負債外的所有負債(主要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借款、租賃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區塊鏈 平台業務 千港元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收益</b>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加密資產交易	355,460	8,257,026	8,612,486
提供加密交易所服務	7,886	–	7,886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27,241	27,241
提供其他服務	2,081	10,900	12,981
	<b>365,427</b>	<b>8,295,167</b>	<b>8,660,594</b>
分部業績	(58,585)	20,686	(37,899)
<b>未分配公司收入</b>			
利息收入		61	6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0,250	10,2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收益		4,903	4,903
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		60,948	60,948
出售FTX索賠的收益		10,377	10,377
雜項收入		3,364	3,364
<b>未分配公司開支</b>			
行政開支	(61,014)		(61,014)
融資成本	(221)		(221)
匯兌虧損		(406)	(406)
除所得稅前虧損		<b>(9,637)</b>	<b>(9,637)</b>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經重列)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加密資產交易	1,520,345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25,629
提供其他服務	23,413
	<hr/>
	<b>1,569,387</b>

分部業績

未分配公司收入	
利息收入	1,355
匯兌收益	986

未分配公司開支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800)
行政開支	(77,476)
融資成本	(4,755)
雜項開支	(659)
	<hr/>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6,379</b>
	<hr/>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區塊鏈 平台業務 千港元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698,342	304,858	1,003,200
未分配公司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4	774
使用權資產		970	97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4,048	24,048
其他應收賬款		6,821	6,821
可收回稅項		144	1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0,767	280,767
資產總值			<u>1,316,724</u>
分部負債	509,921	36,292	546,213
未分配公司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712	11,712
租賃負債		1,001	1,001
應付稅項		681	681
負債總額			<u>559,607</u>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經重列)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99,227
<b>未分配公司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9
使用權資產	4,8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557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	71,263
收購投資的按金	34,306
其他應收賬款	3,487
可收回稅項	1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094
<b>資產總值</b>	<u>461,073</u>
分部負債	159,898
<b>未分配公司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4,400
租賃負債	4,866
<b>負債總額</b>	<u>179,164</u>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區塊鏈 平臺業務 千港元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30	455	585
就應收貸款賺取的利息	3,947	–	3,9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9)	(45)	(14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84)	–	(1,784)
加密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	10,695	10,695
加密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u>(36,884)</u>	<u>373</u>	<u>(36,511)</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經重列)

	其他虛擬 資產生態 系統業務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7
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85,897
加密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2,334
加密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u>36,141</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香港」，或「香港」))及日本。以下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不論商品或服務來源)的收益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中國香港)	8,295,167	1,569,387
日本	<u>365,427</u>	–
	<u>8,660,594</u>	<u>1,569,387</u>

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或加密資產交易地點作出。

來自主要客戶(各自佔本集團於年內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b>1,683,311</b>	不適用
客戶B	<b>1,224,855</b>	不適用
客戶C	<b>953,709</b>	不適用
客戶D	<b>不適用</b>	459,197
客戶E	<b>不適用</b>	<b>257,883</b>

上列所有主要客戶均為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業務分部的客戶。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域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賬面值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包括中國香港)	<b>2,859</b>	5,100
日本	<b>41,725</b>	—
	<b>44,584</b>	<b>5,100</b>

#### 4. 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本年度之加密資產交易、提供加密交易所服務、資產管理服務及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服務。

本集團按其主要產品及服務線劃分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加密資產交易	<b>8,612,486</b>	1,520,345
提供其他服務	<b>10,133</b>	—
提供加密交易所服務	<b>3,951</b>	—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收益	 <b>8,626,570</b>	 1,520,345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b>27,241</b>	 25,629
提供其他服務	<b>6,783</b>	10,830
提供加密資產開採服務	<b>—</b>	<b>12,583</b>
 按時間確認的收益	 <b>34,024</b>	 49,042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b>8,660,594</b>	 1,569,387

**5.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匯兌差額	(35)	986
加密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b>10,695</b>	2,33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b>5,012</b>	(48)
出售其他資產收益(附註12(b))	<b>10,377</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b>705</b>	–
市場營銷收入	<b>792</b>	1,031
雜項收入	<b>2,510</b>	542
	<b>30,056</b>	4,845

**6. 利息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結餘的利息收入	<b>534</b>	1,39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1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b>3,947</b>	–
其他利息收入	<b>313</b>	–
	<b>4,794</b>	1,503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加密資產借款的利息開支	<b>2,172</b>	–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貸款的利息	<b>538</b>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b>260</b>	336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的其他貸款的推算利息	–	4,419
	<b>2,970</b>	4,755

##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  
達致：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1,700	1,350
– 其他服務	1,500	1,000
無形資產攤銷	9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加密資產交易業務	8,601,429	1,511,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6	3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14	690
短期租賃開支	640	2,872
僱員福利開支	<u>63,500</u>	<u>67,543</u>

## 9. 所得稅開支

年內所得稅開支由以下各項組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香港：

年內撥備	17	77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62</u>	<u>–</u>
	<u>79</u>	<u>772</u>

即期所得稅 – 境外：

年內撥備：		
日本	<u>–</u>	<u>–</u>
	<u>–</u>	<u>–</u>
遞延稅項	<u>–</u>	(729)

**所得稅開支** 79 43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16.5% (二零二四年：16.5%) 稅率計算，惟根據新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 稅率計算除外。

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乃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律法規計算得出，評稅稅率為25% (二零四年：25%)。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日本企業所得稅按日本(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地)之現行稅率計算。由於附屬公司於本年度錄得虧損，本年度概無就日本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根據日本國內法定稅率，首8百萬日圓應課稅溢利為較低稅率15%及其餘應課稅溢利的稅率為23.2%。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就於該等司法權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現行地方稅率計提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9,637)</u>	<u>56,379</u>
按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損益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3,119	9,07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206	14,363
非應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8,211)	(11,118)
未確認的臨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3	(3)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378	8,245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	(1,478)	(20,35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2	-
稅務優惠	—	(165)
 所得稅開支	 <u>79</u>	 <u>43</u>

##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宣派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11. 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或可予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36,728,224股(二零二四年：465,960,665股)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9,212)</u>	<u>54,322</u>
	股	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536,728,224</b>	465,960,665
因以下原因產生的攤薄潛在普通股影響：		
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	—	1,170,479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536,728,224</b></u>	<u>467,131,144</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行使購股權會導致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虧損減少。

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非流動部分</b>		
收購投資的按金 (附註e)	-	18,056
租金及其他存款	<u>1,941</u>	-
	<u>1,941</u>	<u>18,056</u>
<b>流動部分</b>		
其他資產 (附註b)	-	141,748
收購投資的按金 (附註f)	-	16,250
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a)	-	81,51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0,250)
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淨額	<u>-</u>	<u>71,263</u>
<b>貿易應收款項</b>		
- 按攤銷成本 (附註c)	<u>3,179</u>	4,384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附註c)	<u>2,938</u>	-
	<u>6,117</u>	4,384
支付予流動資金提供者的保證金	<u>16,842</u>	-
租金及其他按金以及預付款項	<u>9,282</u>	2,6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g)	<u>75,377</u>	-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d)	<u>10,221</u>	4,377
	<u>117,839</u>	240,685
	<u><b>119,780</b></u>	<u><b>258,741</b></u>

附註：

(a)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應收一間前附屬公司款項81,513,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償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結餘以泰達幣加密資產悉數結算。虧損撥備10,250,000港元已於損益撥回(二零二四年：確認虧損撥備4,800,000港元)。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FTX集團實體(「債務人」)(包括加密資產交易所FTX(「FTX」))已於美國申請破產保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

本集團於FTX存入法定貨幣及加密資產，原始金額分別為107,169,000港元及34,579,000港元(「**FTX存款**」)。其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完成就FTX向FTX清盤人提交FTX存款的索賠，金額為約18,089,000美元(相當於約141,748,000港元)(「**索賠金額**」)(「**FTX索賠**」)，該項索賠已獲清盤人同意及接納。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bit Limited(「賣方」)與一位獨立第三方(「買方」)就索賠金額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以代價約19,5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2,125,000港元)(「**代價**」)出售索賠金額。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買賣協議中包含一項不允許條款：

若(i)FTX索賠的全部或任何部分遭到反對、撤銷、不允許、從屬、減少、抵銷、受制於任何優先權訴訟或以其他方式受到損害，(ii)FTX索賠隨後被債務人列入債務人清單或被修訂，以致FTX索賠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在債務人的修訂負債清單中被列為未清償、或有或有爭議或被列為(或以其他方式被允許)金額低於索賠金額，或(iii)美國破產法院未將買方取代賣方作為FTX索賠的唯一合法和實益所有人(上述各項稱為「**不允許事項**」)，則賣方應在收到買方關於此類不允許事項的書面通知後不遲於五個工作日內，立即按FTX索賠不允許部分的比例支付全部或部分代價，且買方應立即對FTX索賠不允許部分不再享有任何權利或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鑑於索賠金額仍受到本集團無法控制的眾多不確定性和風險的影響，且本集團有義務根據買賣協議第8條向買方償付索賠金額的任何差額，與FTX索賠相關的重大風險並未由本集團轉移予買方。因此，本集團繼續將FTX索賠的全部賬面金額確認為其他資產，並將從買方收到的現金確認為出售其他資產的預收款項。該等資產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進行列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作為其持續進行的第11章重組計劃的一部分，FTX清盤人開始向FTX債權人分派現金退款且無需從FTX索賠中扣款。買方已根據索賠金額收取部分現金退款。因此，本集團評估其並無保留索賠金額的重大風險。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FTX索賠的全部賬面金額及出售的預收款項，並於損益中確認出售FTX索賠所得收益10,377,000港元。

- (c)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關聯公司(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於當中擁有實益權益)款項88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59,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屬貿易性質。

於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60天	<b>5,798</b>	2,182
61至90天	6	381
91至120天	18	67
超過120天	<b>295</b>	<b>1,754</b>
	<b>6,117</b>	4,384

於本年度，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的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14至30天(二零二四年：14至30天)的信貸期。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基於到期日呈列的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b>5,798</b>	1,926
逾期0至60天	24	710
逾期61至90天	247	67
逾期91至120天	-	70
逾期超過120天	<b>48</b>	<b>1,611</b>
	<b>6,117</b>	4,384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若干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改變，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 (d)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於當中擁有實益權益)款項6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25,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非執行董事杜均先生於該等公司擁有實益權益)款項1,9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47,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e)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結餘包括以下項目：

- (i) 以 1,320,000 美元(相當於 10,263,000 港元)第二次認購 1,320 股 Chain Up Smart 參與股份。

由於 Chain Up Smart 參與股份的禁售期為緊隨 Chain Up Smart 參與股份發行之日起計 12 個曆月，因此按金被分類為非流動。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成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悉數贖回；及

- (ii) 以 1,000,000 泰達幣(相當於 7,793,000 港元)認購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非上市股權投資(約佔 1% 股權)的 1,000 股 A 類股份。

本集團認為該項投資為長期投資目的，因此按金被分類為非流動。

認購事項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完成，並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f)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結餘包括以下項目：

- (i) 以 968,000 美元(相當於 7,526,000 港元)認購 Chain Up Investment SPC – Delta Neutral Hedgeing Strategy SP (Chain Up 基金公司的獨立投資組合) 的 976 股 A 類有限投票權可贖回參與股份(「**Delta Neutral 參與股份**」)。

Delta Neutral 參與股份的禁售期為緊隨 Delta Neutral 參與股份發行之日起計 3 個曆月。

未經 Chain Up 基金公司董事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 Delta Neutral 參與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鍾庚發先生(本公司前主要股東)實益擁有 35.34% 的 Chain Up 基金公司有表決權非參與股份。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成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悉數贖回。

- (ii) 以 1,120,000 泰達幣(相當於 8,724,000 港元)第二次認購 1,120 股獨立投資組合參與股份。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完成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悉數贖回。

(g)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應收款項指應收流動資金提供者的加密資產，該等流動資金提供者被視為信譽良好，交易為免息，信貸期限為交易日後 1–3 天或應要求償還。

### 13. 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a)	<b>29,015</b>	16,736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貸款的應付利息	<b>3,535</b>	–
出售其他資產的預收款項(附註12(b))	<b>—</b>	<b>152,125</b>
	<b>32,550</b>	<b>168,861</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加密資產借款的應付利息	<b>11,603</b>	–
來自客戶加密資產借款的應付利息	<b>1,360</b>	–
應付予基金投資者的款項(附註b)	<b>—</b>	<b>4,665</b>
	<b>12,963</b>	<b>4,665</b>
	<b>45,513</b>	<b>173,526</b>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為應付關聯公司(董事李林先生於當中擁有實益權益)款項4,41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結餘代表從第三方收取的與對本集團控制的子基金的出資有關的Sinohope Delta Neutral Quant Arbitrage Sub-fund(「子基金」)的40%權益。結餘應自相應出資之日起3至12個月後自該等投資者收到贖回要求時按要求償還。

基金投資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悉數贖回。

## 14. 股本

	每股面值 0.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股	金額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	500,000,000	500
法定股份增加 (附註(vi))	200,000,000	200
法定股份增加 (附註(vii))	<u>200,000,000</u>	<u>200</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b><u>900,000,000</u></b>	<b><u>900</u></b>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 發行股份 (附註(i))	308,960,665 <u>157,000,000</u>	309 <u>157</u>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	465,960,665	466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附註(ii))	1,265,000	1
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附註(iii))	108,992,785	109
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附註(iv))	9,908,988	10
發行股份 (附註(v))	<u>166,000,000</u>	<u>166</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b><u>752,127,438</u></b>	<b><u>752</u></b>

### 附註：

(i)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舉行，而批准建議認購157,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一」)，每股認購股份一的認購價為2.08港元(「認購事項一」)的決議案已於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悉數收取認購事項一的所得款項，所得款項(扣除相關費用後)324,605,000港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認購事項一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完成，並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發行157,000,000股普通股。面值約157,000港元的157,000,000股新普通股已從資本儲備計入股本。此外，認購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324,448,000港元已由資本儲備轉為股份溢價。

認購事項一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月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六日的通函。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1,220,000份及45,000份購股權分別以每股股份1.89港元及1.99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致使發行1,265,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股份，現金代價總額為約2,395,000港元。1,265,000股新普通股的面值約1,000港元已計入股本。認購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約2,357,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38,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此外，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行使購股權涉及的該部分購股權儲備約1,328,000港元自購股權儲備轉移至累計虧損。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本公司發行108,992,785股普通股以收購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全部股權。108,992,785股新普通股的面值約109,000港元已計入股本。此外，認購價1.49港元與面值之間的差額約162,219,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約71,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
- (iv)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進一步發行9,908,988股普通股以收購Bit Trade 餘下股權。9,908,988股新普通股的面值約10,000港元已計入股本。此外，認購價1.80港元與面值之間的差額約17,779,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約48,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
- (v)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而批准建議認購將發行予五名承配人的16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二」)，每股認購股份二的認購價為1.66港元(「認購事項二」)的決議案已於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通過。54,000,000股、25,750,000股、75,170,000股及11,080,000股普通股將分別發行及配發予李林先生(非執行董事)、張麗女士(執行董事)、翁曉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第三方。

認購事項二已完成，並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發行166,000,000股普通股。166,000,000股新普通股的面值166,000港元已計入股本。此外，認購價與面值之間的差額274,906,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488,000港元)已計入股份溢價。

認購事項二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日的通函。

- (vi)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最高法定股本由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vii)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本公司最高法定股本由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增加至9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viii) 所有已發行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15.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一日 發行股份 (附註 14(i))	436,699 <u>324,448</u>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 收購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附註 14(iii) 及 16)	436,699 162,219
收購非控股權益發行股份 (附註 14(iv) 及 16)	17,779
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附註 14(ii))	2,357
發行股份 (附註 14(v))	<u>274,906</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u><u>893,960</u></u>

## 16. 業務合併

### (i) 收購 BitTrade 集團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收購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全部股權，代價為向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的賣方配發及發行108,992,785股本公司普通股。該交易採用收購法入賬。該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戰略的一部分，以擴大其於日本經營加密資產交易所的業務。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並持有BitTrade約91.67%股權。BitTrade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加密資產交易業務。BitTrade為日本的持牌虛擬貨幣交易所服務提供商，運營BitTrade加密交易所。

於該交易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千港元
所收購的資產及負債分析(按預計基準釐定)：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
使用權資產	4,611
預計無形資產	37,894
加密資產	433,96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4,410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	10,160
銀行及手頭現金	76,1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應收貸款	19,07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3,954)
合約負債	(19,177)
借款	(274,652)
租賃負債	(4,642)
可贖回出資額	(51,909)
遞延稅項負債	<u>(8,791)</u>
預計淨資產	<u>243,565</u>
非控股權益	(20,289)
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	<u>(60,948)</u>
按已發行股份公允價值計算的總代價	<u><u>162,328</u></u>

收購英屬處女群島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u><u>76,179</u></u>

非控股權益指 BitTrade 的 8.33 % 股權。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股權益按非控股權益佔 BitTrade 及其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計量。

已收購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 37,894,000 港元為被收購實體經營加密資產交易所的牌照，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於收購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允價值分別為 3,655,000 港元及 40,755,000 港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分別為 3,655,000 港元及 40,755,000 港元，其中概無預期不可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就是次收購產生交易成本4,684,000港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費用內。

本集團已完成所需的重新評估，以確認所有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妥為識別及計量。根據重新評估，收購BitTrade產生議價收購收益60,948,000港元，計入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該收益主要來自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原因為公司普通股的市價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之買賣協議約定的2.18港元變至完成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的1.49港元。

由於本集團現正識別可區分的無形資產及進行獨立估值，以評估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預計公允價值，故收購產生的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及無形資產按預計基準釐定。其可於首個會計年度(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完結後予以調整。

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期間，BitTrade集團向本集團的收益及虧損分別貢獻365,428,000港元及58,080,000港元。

倘該收購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完成，則年度集團收益總額將為9,312,637,000港元，而年度溢利將為205,460,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之用，並非表示倘收購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將實際達致之收益及業績，亦無意用作預測未來之業績。

#### (ii) 收購BitTrade餘下股權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收購BitTrade的餘下股權，將其股權由91.67%增加至100%，代價為向非控股權益配發及發行9,908,988股本公司普通股。金額為19,785,000港元的款項(即BitTrade集團淨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佔部分)已終止確認及非控股權益減少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1,996,000港元已計入資本儲備。

### 17. 報告期後事件

除上文及本公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後概無其他重大事件。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重大事件

#### 認購新股份及有關認購新股份之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分別與五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1.66港元認購合共166,000,000股認購股份，總代價為275,560,000港元。完成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落實。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75.6百萬港元。經扣除估計開支約1.0百萬港元(包括專業費及相關成本)，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4.6百萬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以下用途：(a)約127.2百萬港元或46.3%用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擴張；(b)約117.0百萬港元或42.6%用於償還本集團現有債務；及(c)約30.4百萬港元或11.1%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就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而言，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自認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動用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業務增長及擴張、償還現有債務及一般營運資金的未動用所得款項分別為127.2百萬港元、117.0百萬港元及30.4百萬港元。視乎實際業務需要，預計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本公司先前披露之擬定用途於未來兩年內悉數使用。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日的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作為英屬處女群島買方)與FCCR、Lightning Pay、Sky Fort、Tekne、Vision Leader、Hong Jia、Zhen Partners、HSG、Avenir Investment、宋先生、胡先生及杜先生(統稱英屬處女群島賣方)訂立英屬處女群島協議，據此，英屬處女群島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英屬處女群島銷售股份(佔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0,462,086.38美元(相當於約237,604,273.76港元)，須於完成時按發行價向英屬處

女群島賣方(或彼等代名人)通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A的方式償付。收購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完成，且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2.18港元配發及發行108,992,785股代價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作為BitTrade買方)與Goldenway(作為BitTrade賣方)訂立BitTrade協議，據此，Goldenway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BitTrade銷售股份，佔BitTrade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69%，代價為2,769,435.22美元(相當於約21,601,594.72港元)，須於完成時按發行價向Goldenway(或其代名人)通過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B的方式償付。收購BitTrade銷售股份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完成，且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2.18港元配發及發行9,908,988股代價股份。

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BitTrade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英屬處女群島公司及BitTrade的財務業績已綜合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的通函、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的中期業績公告。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訴訟令

### (i) 有關英國訴訟的最新消息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接獲英格蘭及威爾士高等法院的命令，內容有關申索人針對多名指定及未指定被告提出的申索，要求本公司(作為第四被告)向申索人交付最高限額43.0717024比特幣(相當於2,590,108.21美元及約20,202,844.03港元)或相當於1,936,146.68英鎊(相當於約19,915,204.75港元)及1,167.093718以太幣(相當於2,705,451.62美元及約21,102,522.63港元)或相當於2,526,126.44英鎊(相當於約25,983,736.56港元)至指定錢包地址。英國訴訟最初由申索人針對Huobi Global Limited(一家於塞舌爾註冊的公司)(作為第四被告)提起，隨後進行修訂，將Huobi Global Limited替換為本公司作為第四被告。

本公司已委聘英國法律顧問評估有關情況並考慮可能的選擇。經考慮本公司提供的資料及文件後，英國法律顧問認為針對本公司提出的英國訴訟證據不足，且本公司有很大機會成功撤銷英國命令。

本公司已接獲英格蘭和威爾士高等法院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發出的蓋章同意令，表示申索人針對本公司所提出有關英國訴訟的所有申索已被駁回。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ii) 有關美國訴訟的最新消息

FTX Trading Limited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九日向美國特拉華州破產法院提交了一份針對包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Hbit Limited(「**Hbit**」)在內的多個被告的資產移交訴狀。

訴訟旨在(i)使於FTX第11章備案前90天內以從其FTX.com賬戶提款的形式支付予Hbit的約14百萬美元(相當於109,008,000港元)無效並收回款項；(ii)禁止Hbit追回其向FTX持有的與其FTX.com賬戶中剩餘餘額相關的18百萬美元(相當於141,748,000港元)的其他資產，直至優先權索賠得到解決。

本集團已委聘美國法律顧問就訴訟進行辯護。

本公司已接獲美國特拉華州破產法院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發出的自願撤訴通知，表示針對Hbit提出訴訟所牽涉的所有申索已被撤回。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建議採納一項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股份獎勵計劃。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夠透過授予獎勵的方式，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其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或潛在貢獻提

供激勵，並使彼等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保持一致。除現有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授予獎勵的能力為本公司提供了另一種更貼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需求的激勵方式。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結束後，計劃、計劃授權上限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i)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為配合建議收購事項完成後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為本公司就未來投資及發展發行新股份提供額外靈活性，董事會建議通過增設額外2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700,000港元（分為700,000,000股股份）。該等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股款後，將於所有方面與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本公司已修訂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反映有關變動。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六日的通函。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ii)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為配合完成後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並為本公司提供額外靈活性以發行新股份作未來投資及發展，董事會建議透過增設額外2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最高股份數目由700,000,000股股份增加至900,000,000股股份。該等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股款後，將在各方面與股份享有同等地位。鑑於增加法定股份，現行大綱及細則已作出修訂。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日的通函。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文件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董事會組成、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組成及首席執行官變更**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i) 翁曉奇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及
- (ii) 杜均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首席執行官職務。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執行董事張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告。以上所界定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錄得總收益約8,660.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度約1,569.4百萬港元增加約451.8%或7,091.2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的毛利為約47.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度約44.2百萬港元增加約7.7%或約3.4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錄得淨虧損約9.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則錄得純利約56.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分別為1.72港仙及1.72港仙(二零二四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11.66港仙及11.63港仙)。

## 業務回顧

### 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業務

#### (i) 資產管理

本集團透過新火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新火資產管理」)及 Sinohope Quantum Ltd.(「SINOHOPE Quantum」)開展資產管理業務。新火資產管理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可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業務。SINOHOPE Quantum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已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投資業務(獲批准管理人)法規於金融服務監察委員會登記為獲批准管理人。

新火資產管理的願景是消除傳統與虛擬資產投資之間的鴻溝，及向專業投資者提供綜合投資解決方案。其產品集傳統金融資產及虛擬資產於一體，涵蓋一級及二級市場。

與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中披露的十二隻基金相比，截至本公告日期，新火資產管理管理包含虛擬資產的九隻基金。該等基金包括四隻名為Evolving Investment Crypto Multi Strategy Fund SP、SINOHOPE Multi Strategy Crypto Fund SP、Alpha Blockchain SP1(作為副投資經理)及 Metastone Crypto Multi-Strategy Fund SP的虛擬資產基金，兩隻區塊鏈挖礦相關業務的私募股權基金，一隻區塊鏈／web3業務的私募股權基金，及兩隻用於虛擬資產投資的FOF基金。新火資產管理僅向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其附屬法例所界定的專業投資者提供服務。

SINOHOPE Quantum的願景是向其客戶提供追求適度高回報的中低風險投資機會。其提供的產品包括量化套利交易服務及數字資產財資公司(「DAT公司」)股權投資。SINOHOPE Quantum管理的一隻基金持有一間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DAT公司股權。投資者可透過利用上市公司持有的虛擬資產增長並產生與目標虛擬資產價格變動相關的回報，實現資本增值，同時藉由對DAT公司的股權投資緩解部分波動。SINOHOPE Quantum的量化產品收益穩定、風險中性，以資費套利為主要交易策略，配合基差套利，並納入交易所節點質押挖礦。

於二零二五年度，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所產生的收益為約27.2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度之約25.6百萬港元增加約1.6百萬港元或6.3%。該增長主要是由於虛擬資產價格上漲及有效的資產管理策略帶來的表現費收入，以及由於持續性基金管理的資產增長而增加的管理費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在管資產總值為約138.6百萬美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約88.7百萬美元。

#### **(ii) 信託及託管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度，託管業務包括中央託管業務及MPC自託管業務兩類業務，分別透過新火信託有限公司(「新火信託香港」)及Sinohope Digital Limited開展。

新火信託香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根據香港法例第29章《受託人條例》第78(1)條註冊為信託公司並獲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註冊證明書。中央託管所提供的服務包括為其客戶資產提供保管、結算及其他定製服務。

Sinohope Digital Limited(一家於塞舌爾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根據由美國金融犯罪執法局(FinCEN)實施的銀行保密法(BSA)規則(聯邦規則彙編第31篇1022.380(a)至(f)條)註冊成為貨幣服務業務(MSB)。MPC自託管業務推出WaaS(錢包即服務)，為Web3開發商提供一套完整的MPC數字資產託管錢包基礎設施。機構可更安全快捷構建及編製MPC企業級錢包，服務千萬用戶，有助業務快速發展。

該業務下託管的資產類型包括虛擬資產、法定貨幣、金融工具或任何類型的其他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度，提供託管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為約1.2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為約1.2百萬港元。

#### **(iii) 加密資產交易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已(i)提供場外(「場外」)虛擬資產交易業務，與公司及個人客戶進行虛擬資產交易；及(ii)於加密貨幣交易所進行虛擬資產交易。

場外交易業務透過客戶使用本集團的服務買入及／或賣出虛擬資產的交易差價來獲取收入。現有客戶包括高淨值個人、機構投資者及公司，以更隱私、更低的滑點和更優惠的價格執行大額交易。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亦透過為客戶與供應商配對賺取佣金而獲得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度，其他虛擬資產生態系統業務下加密資產交易業務的收入為約8,257.0百萬港元，而場外交易業務的銷售成本為約8,255.6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確認毛利約1.4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則錄得來自加密資產交易業務的毛利約9.2百萬港元。

#### (iv) 諮詢服務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已向其客戶提供有關區塊鏈及Web3業務的諮詢服務。諮詢服務包含各類根據相應合約之條款進行的諮詢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度，諮詢服務產生的收入約為0.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度約1.7百萬港元減少約1.1百萬港元。

#### 區塊鏈平台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已完成對日本合規交易所BitTrade(「平台」)50%以上的股份收購。平台的商業模式主要專注於加密資產交易業務，較少專注於其他虛擬資產業務(「其他虛擬資產業務」)，包括提供自動化加密資產交易、加密資產上市及加密資產錢包相關服務。

就平台的加密資產交易業務而言，其持有加密資產並向對手方轉售。平台通過以較低價格買入虛擬資產並於其後以相對較高價格售出以獲取利潤。

就其他虛擬資產業務而言，平台主要：(i)通過其自有平台提供自動化加密資產交易服務產生佣金收入；(ii)於其交易平台為加密資產提供上市服務產生上市費收入；及(iii)於客戶從交易平台提取款項或加密資產時產生手續費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度，平台加密資產交易業務產生的收入約為355.5百萬港元，銷售成本約為345.9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就交易所加密資產交易業務確認毛利約9.6百萬港元。其他虛擬資產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度產生的收益約10.0百萬港元(包括與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相關的部分)。

### **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

本集團透過Sinohope Digital Limited(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向全球區塊鏈、虛擬資產、金融科技、大數據及其他創新科技領域的客戶提供特定的技術解決方案服務，包括區塊鏈解決方案、瀏覽器、插口和官方網站等外圍設施、基本去中心化應用及軟件即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度，技術解決方案業務收益為約13.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則為約6.8百萬港元，增加約7.0百萬港元或103.1%。該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有效的營銷及品牌建設帶動收益增加約2.2百萬港元及(ii)來自BitTrade集團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4.8百萬港元。

### **非經營開支概覽**

#### **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因收購BitTrade集團錄得議價收購之預計收益約60.9百萬港元。該收益主要來自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因為公司普通股的市價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之買賣協議約定的2.18港元變至完成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的1.49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包括匯兌差額、加密幣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市場推廣收入、出售其他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雜項收入)由二零二四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約4.8百萬港元增加約25.2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度的其他收入淨額約30.0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加密資產價格上漲帶動加密投資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出售FTX存款的收益所致。

## **行政開支**

二零二五年度的行政開支約111.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度的約106.2百萬港元增加約5.3百萬港元或約5.0%，原因是實施成本管理及計入BitTrade集團的行政開支的淨影響所致。二零二五年度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及福利開支約63.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為約67.5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度融資成本約3.0百萬港元，由二零二四年度的約4.8百萬港元減少約1.8百萬港元或約37.5%，原因是計入BitTrade集團的借款。

## **核數師酬金**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於二零二五年度，就法定審核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扣除的費用約為1.7百萬港元。非審核服務費用約為1.5百萬港元。非審核服務包括就本集團中期業務進行的協定程序及就收購BitTrade集團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進行的委聘服務。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為約9.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則為約56.4百萬港元。由二零二四年度的除所得稅前純利轉為二零二五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淨虧損乃主要由於(不計收購BitTrade集團的影響)，未有一次性撥回FTX存款的減值撥備約85.9百萬港元；收回款項導致一次性撥回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約10.3百萬港元；及加密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之浮動導致收益減少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錄得所得稅開支約79,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43,000港元。

## **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除所得稅後虧損為約9.7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為約56.3百萬港元。

##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二零二五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度：無)。

## **財務回顧**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16.6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度則為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10.7百萬港元。由現金流出轉為現金流入乃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及計入BitTrade集團營運資金的綜合影響所致。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86.1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則為約21.9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度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約10.8百萬港元及收購附屬公司的淨流入76.2百萬港元。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五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272.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則為約223.8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度的現金流入主要由於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275.1百萬港元。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度，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撥付)為約1.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度：零港元)。

## **庫務管理**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的資金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有充足的現金進行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交易。

我們持續密切檢視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僅與信譽良好人士進行交易。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我們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就匯兌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集中於美元兌日圓、人民幣及新加坡元的波動。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透過建立自然對沖以及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盡可能減低任何貨幣風險(如有需要)來控制其外匯風險。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借貸(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0.58(二零二四年：零)。資產負債比率等於借款總額約435.4百萬港元除以報告期末的資產淨值約757.1百萬港元。

###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位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及日本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無銀行融資(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度，除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有關附屬公司、關聯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及本公司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 **主要附屬公司及主要非控股權益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非控股權益並無重大變化。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零港元(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零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我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以下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資金淨額狀況連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狀況：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48,585</b>	62,282
借款	<b>435,390</b>	—
現金淨額	<b>13,195</b>	<b>62,282</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新加坡元及日圓計值。

## 風險回顧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 在中國(包括中國香港)及日本經營業務。本集團的實體經常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就買賣產品進行交易。由於進行多項買賣活動，故本集團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鑑於本集團並無正式對沖政策，其透過建立自然對沖以及訂立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來管理其外幣風險，以最大限度地降低任何貨幣風險。

### 數字資產及相關數字資產業務(包括區塊鏈平台業務)風險

數字資產市場的快速發展性質(包括不斷發展的法規、託管及交易機制、對資訊科技完整性及安全性的依賴以及估值及交易量波動)均使本集團的數字資產及業務面臨獨特風險，尤其自本集團於日本運營加密資產平台起。董事認為，該等風

險及不確定因素主要與資訊科技、保管數字資產、資產價格波動、合規以及市場不斷演變的性質有關。由於該行業處於增長階段，本集團已實施營運基礎設施以支持業務發展及增長。該等措施包括擴展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增聘具備法律、監管、合規、財務匯報、營運及技術發展經驗的管理人員。

## 保管數字資產相關風險

本集團透過「熱」(接入互聯網)及「冷」(未接入互聯網)錢包方式維持數字資產。「熱」錢包更易於面臨網絡攻擊或潛在盜竊，乃因其接入公眾網絡所致。為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網絡管控，包括但不限於實施雙重因素認證、職責分離及日常錢包管理。

## 數字資產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加密資產用於日常運營和業務。相對於法定貨幣，加密資產價格的波動性及不可預測性可對本集團的表現產生影響。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信託及託管服務。有關資產構成信託資產及不算作本集團的資產，且不會引致對相關客戶的負債。因此，本集團該等資產並無價格波動風險。

## 與反洗錢有關的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信託及託管服務，並須遵守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香港法例第615章)的相關規定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的指引。為降低有關風險，本集團已實施於客戶開戶程序中啟動的反洗錢及認知客戶政策和程序，並以持續監督及申報的方式予以應用。為強化該等政策及程序，我們亦已考慮行業最佳慣例及金融行動專責小組的建議。

## 證券交易及金融投資

### (i) 證券交易及金融投資活動的基礎設施、專業知識及監控

本集團的證券交易及金融投資活動由完善的管治框架及專責團隊提供支援。投資團隊憑藉其在傳統及虛擬資產投資方面的專業知識，負責進行研究、盡

職審查及投資組合監察，而獨立監控職能(由風險管理、合規、財務、法律人員及公司秘書執行)則提供端對端監督，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投資政策、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

主要風險控制措施包括：根據策略屬性設定差異化風險限額；對中性量化套利投資組合的跌幅、風險敞口及槓桿進行24小時全天候監控；對交易對手的資質、策略及持續追蹤進行嚴格的盡職審查；以及建立針對投資目標的多維度流動性管理系統。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定期檢討投資表現及政策的適配性。

## (ii) 提升股東價值的措施

股息政策：本集團在溢利分配與保留儲備以支持增長之間維持平衡。在符合監管及章程規定的前提下，股息可從已變現／未變現溢利或合資格儲備中派付。董事會的股息建議乃經考慮財務業績、營運需要、流動資金、市場狀況及其他相關因素後作出。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而中期股息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股息政策須定期檢討。

提升股東價值的措施：本公司透過採納以下措施提升股東價值：策略性優化核心業務以帶動收益及利潤增長；進行審慎的金融投資並實施嚴格的風險控制，以利用閒置資金產生額外回報；透過及時披露及投資者溝通保持透明；以及成本及資本效率管理，以優先開展高回報項目。

## 展望

二零二六年，本公司將秉持「安全、合規、專業、創新」的核心價值觀，以私行級數字資產管家為戰略核心，持續深化開戶、交易、托管、資管、投行、信託六大業務矩陣的協同發展，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更卓越的一站式數字資產服務，鞏固我們在亞太地區Web3金融技術領域的領導地位。

我們將全面推進Bitfire全球品牌戰略升級，以Bitfire Prime為核心入口，為高淨值客戶提供涵蓋合規出入金、持牌可信托管、跨資產投資組合、數字資產傳承在內

的全方位數字資產服務。通過整合 BitTrade 在日本市場的合規優勢與本公司的私行級服務能力，構建橫跨整個亞太地區的國際化服務網絡。

在交易所業務層面，我們將以日本合規交易所 BitTrade 為藍本，積極構建全球持牌交易矩陣，並推出涵蓋 Bitfire Exchanges、Bitfire Prime 和 Bitfire Hub 等在內的多維度交易所品牌。

- Bitfire Exchanges—作為區域性合規交易所集群，直接承接各國本地化運營，形成標準化、可複制的合規交易解決方案；
- Bitfire Prime—定位私行級數字資產管家，為高淨值客戶與機構投資者提供涵蓋交易、托管、投資、傳承的一站式深度服務；
- Bitfire Hub—通過技術輸出與聯盟合作模式，與當地持牌機構共建交易生態，實現流動性共享與跨市場資產互通。

這一多維度品牌架構將形成「合規基建—高端服務—生態聯盟—創新產品」的四層戰略閉環，既強化本地市場縱深，又構建全球協同網絡，最終實現本公司在全球合規交易生態中的系統性布局與價值輸出。

在資管業務層面，將充分發揮先發優勢，進一步拓展在香港市場的業務版圖。持續優化新火資管的虛擬資產基金產品結構，給客戶提供更加多元化的虛擬資產投資基金組合。在投資標的日益豐富，需求多樣化的市場下，新火資管將通過與香港本地更多傳統金融機構的深度合作，進一步拓寬合規基金產品的分銷渠道。

量化業務將進入「AI 驅動、多策略協同」的新階段。我們將投入研發基於深度學習的市場預測模型，升級現有中性套利策略的風險調整能力。同時，推出面向機構客戶的定製化量化解決方案，涵蓋做市服務、風險對沖、流動性提供等多元化需求，打造亞太地區最具競爭力的數字資產量化服務品牌。

二零二六年，本公司將繼續堅守「安全合規」的運營底線，以「客戶價值創造」為根本出發點，持續構建連接傳統金融與Web3生態的創新橋梁。我們相信，通過持續的產品創新、穩健的業務拓展和深化的全球布局，本公司必將引領數字資產服務進入更加專業化、機構化的新階段，為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可持續的價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73名僱員，其中98名男性及75名女性(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86名僱員，其中55名男性及31名女性)任職於中國內地、中國香港、日本及新加坡。於二零二五年度的僱傭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為約63.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度：67.5百萬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乃根據市場條款、僱員個人表現、資格和經驗以及法定要求(如適用)而制定。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例如股權激勵計劃及醫療保險計劃。此外，本集團持續提供培訓(包括專業技能培訓)及發展計劃。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建立及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健全的內部監控機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彼等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本公司長期成功的基石，並能為高效管理、優良企業文化的培育、業務的蓬勃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奠定堅實基礎。與此同時，董事會亦積極提高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負責。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的規定以及上市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須履行的持續責任，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二部分C.5.7條，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實體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

期內，董事會以通過書面決議案的形式批准本公司與若干認購方(包括但不限於李林先生間接全資擁有的一間公司及張麗女士間接全資擁有的一間公司)訂立認購協議(「**交易I**」)。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之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十日之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由於李林先生為董事及主要股東、張麗女士為董事，故彼等被視為於交易I中擁有重大權益。

期內，董事會以通過書面決議案的形式批准修訂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向杜均先生及／或其聯繫人認購的基金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交易II**」)。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之公告。由於杜均先生為董事及主要股東，故彼被視為於交易II中擁有重大權益。

交易I及交易II應以舉行實體董事會會議方式處理，而董事會經審慎考慮認為採納書面決議案有助提升決策及執行效率。此外，李林先生及張麗女士已就交易I的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且杜均先生已就交易II的相關決議案放棄表決。此外，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於當中並無重大權益)已簽署相關書面決議案。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交易I及交易II之有關協議條款及其項下進行的交易乃基於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完全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葉偉明先生(主席)、余俊傑先生及林家禮博士BBS JP組成，在管理層的參與下，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公告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的核證委聘，因此並無就本公告發表意見或核證結論。

## **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發佈**

本業績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sinohope.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翁曉奇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非執行董事李林先生(主席)及杜均先生；(2)執行董事翁曉奇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張麗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俊傑先生、葉偉明先生及林家禮博士BBS JP。